

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

2025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为县卫生健康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实行无等级规格管理，经费形式为全额拨款。

（一）主要业务范围

承担基本医疗和区域内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二）编制核定

核定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4名。

二、机构设置

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为县卫生健康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实行无等级规格管理。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公开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7.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3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6.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67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57.29	本年支出合计	457.29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57.29	支出总计	457.29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57.29		457.29								
505-贵南县卫生健康局	457.29		457.29								
505009-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	457.29		457.29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57.29	322.26	135.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3	36.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63	36.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2	24.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1	12.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6.00	260.97	135.0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89.05	231.16	57.89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38.33	231.16	7.1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0.72		50.72			
21004	公共卫生	74.04		74.0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9.89		69.89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30		0.3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85		3.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1	29.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36	13.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45	16.4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9		3.09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9		3.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67	24.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67	24.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67	24.67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457.29	一、本年支出	457.29	457.2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7.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3	36.6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6.00	396.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67	24.6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457.29	支出总计	457.29	457.2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57.29	322.26	135.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3	36.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63	36.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2	24.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1	12.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6.00	260.97	135.0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89.05	231.16	57.89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38.33	231.16	7.1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0.72		50.72
21004	公共卫生	74.04		74.0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9.89		69.89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30		0.3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85		3.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1	29.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36	13.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45	16.4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9		3.09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9		3.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67	24.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67	24.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67	24.6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2.26	308.33	13.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8.33	308.33	
30101	基本工资	49.62	49.62	
30102	津贴补贴	80.45	80.45	
30107	绩效工资	85.37	85.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42	24.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21	12.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6	13.3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45	16.4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9	1.7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67	24.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3		13.93
30201	办公费	2.96		2.96
30202	印刷费	0.31		0.31
30205	水费	0.41		0.41
30206	电费	0.82		0.82
30207	邮电费	0.10		0.10
30208	取暖费	0.51		0.51
30211	差旅费	2.86		2.86
30215	会议费	0.10		0.10
30216	培训费	0.61		0.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1		0.31
30228	工会经费	3.73		3.7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1		0.51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1		0.7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76		0.48		0.48	0.29	0.82		0.51		0.51	0.3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2025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2025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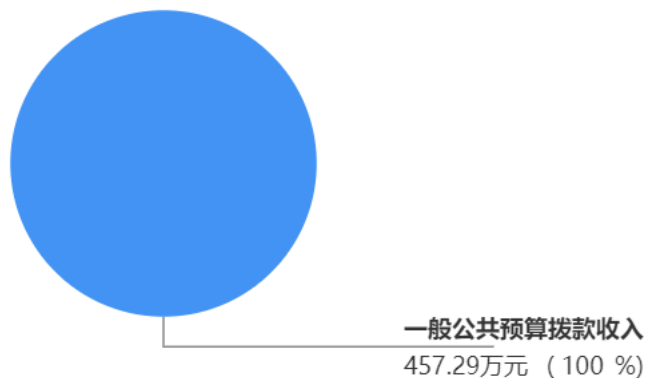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57.29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6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96.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67万元。

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2025年收支总预算457.29万元。

二、单位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2025年收入预算457.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57.29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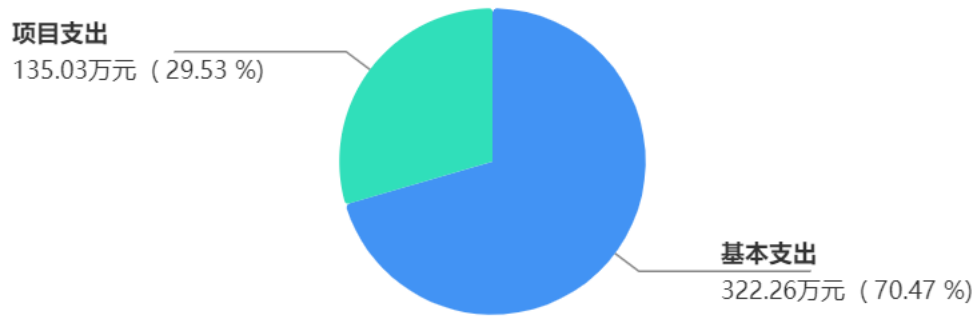
2025年收入预算构成图



三、单位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2025年支出预算457.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2.26万元，占70.47%；项目支出135.03万元，占29.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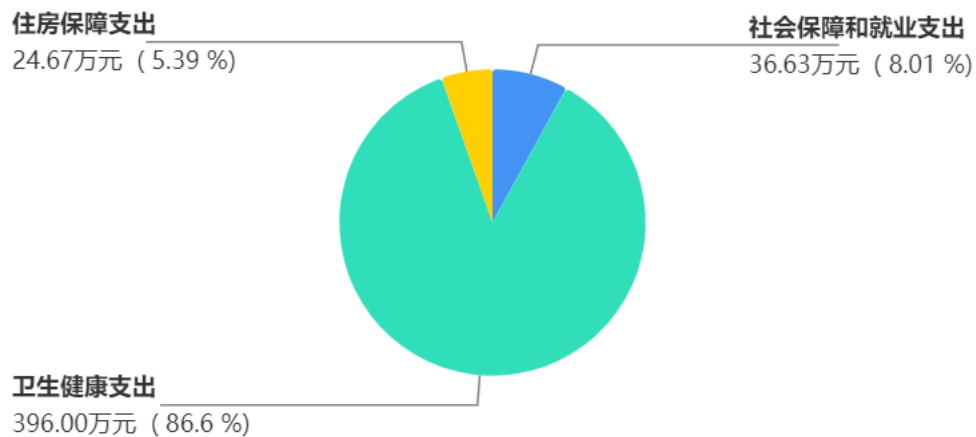
2025年支出预算构成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57.29万元，比上年减少66.42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部分项目已完成或减少预算资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457.29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6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96.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67万元。

2025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57.29万元，比上年减少66.42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部分项目已完成或减少预算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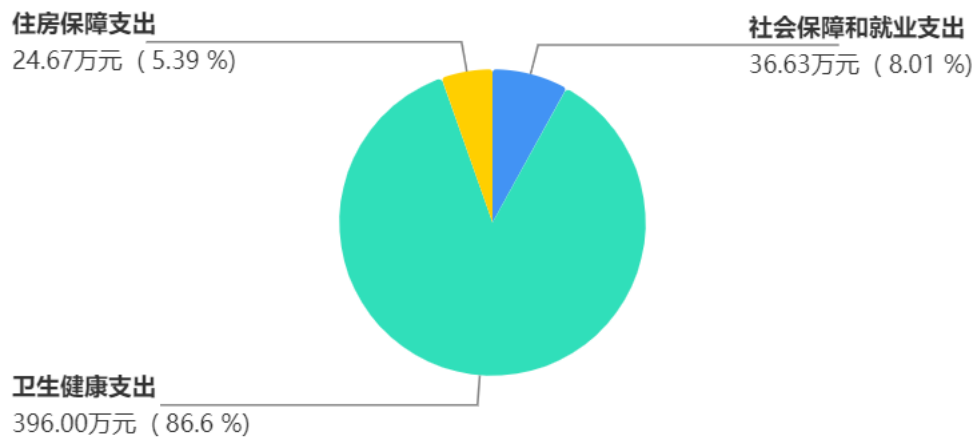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6.63万元，占8.01%；卫生健康（类）支出396.00万元，占86.60%；住房保障（类）支出24.67万元，占5.39%。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构成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24.42万元，比上年减少1.42万元，下降5.50%。主要是人员变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2.21万元，比上年减少0.71万元，下降5.50%。主要是人员变动。

3、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2025年预算数为238.33万元，比上年减少23.07万元，下降8.83%。主要是部分项目已完成或减少预算资金。

4、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50.72万元，比上年增加41.01万元，增长422.35%。主要是新增2025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项目预算。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项）2025年预算数为69.89万元，比上年增加1.42万元，增长2.07%。主要是服务对象增加，预算资金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0.30万元，比上年增加0.30万元，增长100.00%。主要是2025年新增项目。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85万元，比上年减少1.23万元，下降24.21%。主要是部分项目已完成或减少预算资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3.36万元，比上年增加1.09万元，增长8.88%。主要是人员变动。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16.45万元，比上年增加1.34万元，增长8.87%。主要是人员变动。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09万元，比上年减少84.91万元，下降96.49%。主要是人员变动。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24.67万元，比上年减少0.25万元，下降1.00%。主要是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22.2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08.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9.62万元，津贴补贴80.45万元，绩效工资85.3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4.42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2.2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3.36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6.4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79万元，住房公积金24.67万元；

公用经费 13.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96万元，印刷费0.31万元，水费0.41万元，电费0.82万元，邮电费0.10万元，取暖费0.51万元，差旅费2.86万元，会议费0.10万元，培训费0.61万元，公务接待费0.31万元，工会经费3.7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5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71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82万元，比上年增加0.0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51万元，增加0.03万元；公务接待费0.31万元，增加0.02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增加主要是人员变动，使三公经费基数调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5年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0万元、工程类0万元、服务类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底，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13个，预算金额135.03万元。

2025年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10%
合计-	-	-	135.03								
	63252525T000000001340- 村卫生室补助	3-特定目标类	0.20	根据南卫【2017】90号文,《关于调整提高全州乡村医生补助标准的通知》要求,加强我县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稳定乡村医生队伍,切实发挥“健康守门人”作用。村卫生室10个*1000元=10000元。(10个村统一购大煤,总金额10000元)。省级地方公卫承担80%,县级承担20%,即10000*20%=2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实施村卫生室数量	=	10	个	10.00
							指标2:村卫生室给予补助率	≥	100	%	10.00
						质量指标	指标1:村卫生室配备设备使用率	≥	85	%	10.00
							指标2:基层人才培养合格率	≥	90	%	10.00
						时效指标	指标3:乡村医生医防结合能力培训合格率	≥	100	%	10.00
							指标1:村卫生室补助资金到位率	≥	100	%	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2:及时完成率	≥	100	%	5.00
						社会效益	指标3:满足居民就近就医需求	≥	100	%	5.00
							指标1: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定性	不断缩小		5.00
					指标2:乡村医疗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定性	不断提高		5.00		
					指标3:乡村医生服务能力	定性	不断提高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率	≥	90	%	5.00
							指标2: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	≥	100	%	5.00
	63252525T000000001351- 药品零差率补助	3-特定目标类	4.17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卫生计生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7部委关于印发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意见的通知》(青发改价格【2015】359号)。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药品采购金额为178235.5元,其药品入库金额为178235.5元,10月份至12月份预计采购药品10万元,预计药品入库10万元,则2025年预算数是按药品入库金额的15%来分配得出,所以2025年的预算数为4.17万元(178235.5+100000)*15%=41735.33元,计4.17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服务人口数量	≥	0.95	万	10.00
							指标2:项目实施覆盖单位	≥	1	个	10.00
						质量指标	指标3: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药品零差率补助覆盖率	≥	100	%	10.00
							指标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药物网采率	≥	100	%	10.00
						时效指标	指标2: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药物平台采购率	≥	100	%	5.00
							指标3:药品零差率补助制度覆盖率	≥	100	%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1:年度内资金拨付到位	≥	100	%	5.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2:及时完成率	≥	100	%	5.00
							指标1:药品零差率补助药物销售率	≥	100	%	5.00
					指标2:实施药品网上采购医疗机构覆盖率	≥	100	%	5.00		
					指标1:患者医疗费用有效降低	定性	逐年降低		5.00		
					指标2:保证药品安全、有效、经济	定性	长期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受益群众满意度	≥	80	%	5.00					
		指标2: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	≥	90	%	5.00					
63252525T000000001357- 乡村医生生活补助	3-特定目标类	20.46	根据《关于调整提高全州乡村医生补助标准的通知》南卫【2017】8号文要求,将乡村医生补助标准统一提高5000元。提标后,全州乡村医生年人均总体补助水平达到15000元,其中:村医补助13000元;取得医师资格或中专以上学历的村医,给予1000元补助;根据县第42期会议纪要将我县乡村医生补助由1166元/人/月(含学历补助)提高至1880元/人/月,即县级承担增资部分714元/人/月。(1)塔秀卫生院村医人数18人,原有补助1166元/人/月(,省级补助80%,县承担20%,即县级承担233.2元,18人*12月*233.2元=50371.2元。(2)增资后1880元/人/月,县级承担增资部分714元/人/月,即:714元*18人*12月=154224元,县级共需承担50371.2+154224=204595.2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全县乡村医生管理人数	≥	111	人	10.00	
						指标2:全县村卫生室数量	≥	80	所	10.00	
					质量指标	指标3:覆盖乡镇卫生院数量	≥	6	所	10.00	
						指标1:乡村医生补助资金实施率	≥	100	%	5.00	
					时效指标	指标2:乡村医生补助资金覆盖率	>	100	%	5.00	
						指标3:政策落实到位率	≥	100	%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1:补助资金到位率	≥	100	%	5.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2:及时完成率	≥	100	%	5.00	
						指标1:乡村医生队伍建设	定性	优		5.00	
				指标2:基层卫生救治能力和应急处置	定性	优		5.00			
				指标3:满足居民就近就医需求	定性	优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乡村医生补助	定性	优		5.00	
						指标2:乡村医生生活水平	定性	优		5.00	
				指标3:城乡医疗水平差距	定性	优		5.00			
				63252525T000000001362- 聘任乡村医生生活补助	3-特定目标类	2.58	根据《关于认真做好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贴相关工作的通知》青卫基层【2016】3号文要求,1.截至2015年12月31日前退出乡村医生岗位且年满60周岁及以上的乡村医生;2.退出前在乡村医生岗位连续工作5年以上(含5年)。根据实际服务年限,按每满1年每月给予20元的生活补贴。根据南政办【2024】41号文件,塔秀卫生院现有聘任村医7人,其中已纳入省级补助的5人,共需43680元,由省级80%,县级20%,即县级承担8736元;2人未纳入省级补助,共需21360元,州级20%,县级80%,即县级承担17088元,县共承担8736+17088=25824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全县老年村医人数	≥
指标1:村医综合管理率	≥	100	%							10.00	
质量指标	指标2:符合条件退休的乡村医生	≥	100						%	10.00	
	指标3:村医电子建档率	≥	100						%	10.00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0	
	指标2:工作及及时完成率	≥	100						%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1: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生活困难	定性					优		5.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2:提高老年乡村医生生活水平	定性					优		5.00	
		指标3:改善生活	定性					优		5.00	
指标1:村医生活水平	定性	优						5.00			
指标2:村医生活补助	定性	优						5.00			
指标3:城乡居民医疗水平差距	定性	优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服务村医满意度	≥	90	%	5.00					
63252525T000000001943- 2025年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补助资金(食品安全风险 监测)	3-特定目标类	0.30	根据《2025年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南财社字【2024】707号文件要求,保持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检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本次下达资金0.3万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防治费用	≤	300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任务完成率	≥	95	%	10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事件报告率	≥	95	%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期限	=	1	年	20	
				社会效益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定性	2、良、中、		5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定性	2、良、中、		5		
				可持续影响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服务水平	定性	2、良、中、		10		

505009-贵南县塔秀乡卫生院	63252525T000000001947-2025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传承与发展贡哇村）	3-特定目标类	3.00	1、进一步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提升中藏医医疗机构服务水平、加强中藏医医院“两专科一中心”、重点科室建设，强化中藏医药人才培养和中藏医药文化宣传。2、加大卫生健康人才培训力度。3、支持高海拔地区医疗服务能力建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服务满意度	≥	95	%	10
	63252525T000000001984-2025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3-特定目标类	8.25	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2、基本呢药物的村卫生室顺利进行。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4、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5、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	≤	3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康悦中藏医馆建设	≥	1	个	10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合格率	≥	95	%	10
							培训计划完成率	≥	90	%	10
							人才培养合格率	≥	95	%	10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任务周期	=	1	年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中藏医临床专科人才水平	定性	良、中、低	优	5
						区域中藏医药特色康复服务能力	定性	良、中、低	优	5	
						可持续影响	中藏医药服务能力	定性	良、中、低	优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中赞医药服务获得感	≥	95	%	10
	63252525T000000002046-2025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中央级配套（人均0.71）	3-特定目标类	69.67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检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	1	万元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	90	%	2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	2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	90	%	2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0	%	2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	80	%	2
							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率	≥	90	%	2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65	%	2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77	%	2	
地方病防治工作任务完成率							≥	95	%	2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覆盖率	≥	62	%	4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覆盖率	≥	62	%	4						
	居民规范化单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	62	%	4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健康率	≥	90	%	4						
	电子健康档案使用率	≥	50	%	4						
	高血压患者控制率	≥	50	%	4						
	糖尿病患者控制率	≥	50	%	4						
	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率	≥	90	%	4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	95	%	4						
时效指标	服务年限	=	1	年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定性	良、中、低、差	4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定性	良、中、低、差	8							
	可持续影响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定性	良、中、低、差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	≥	95	%	10					
63252525T000000002072-2025年地方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村卫生室省级补助）	3-特定目标类	0.80	根据南卫【2017】90号文，《关于调整提高全州乡村医生补助标准的通知》要求，加强我县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稳定乡村医生队伍，切实发挥“健康守门人”作用。村卫生室10个*1000元=10000元。（10个村统一购大版，总计金额10000元）。省级地方公卫承担90%，县级承担20%，即10000*20%=2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实施村卫生室数量	=	18	个	10	
						指标2：乡村医生医防结合能力培训合格率	≥	90	%	5	
					质量指标	指标1：村卫生室配备设备使用率	≥	85	%	10	
						指标2：基层人才培养合格率	≥	90	%	5	
				时效指标	指标1：村卫生室补助资金到位率	=	100	%	5		
					指标2：及时完成率	=	100	%	10		
				经济效益	每个村卫生室补助金额	=	200	元	5		
					社会效益	指标1：乡村医生队伍建设	定性	逐步健全	5		
				指标2：基层卫生救治能力和应急处置		定性	明显提升	5			
				指标3：满足居民就近就医需求		=	100	%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1：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定性	不断缩小	5							
	指标2：乡村医疗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定性	不断提高	5							
指标3：乡村医生服务能力	定性	不断提高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5					
指标2：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	=	100	%	5							
63252525T000000002074-2025年地方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乡村医生省级补助）	3-特定目标类	18.42	根据《关于调整提高全州乡村医生补助标准的通知》南卫【2017】8号文要求，将乡村医生补助标准统一提高5000元。提标后，全州乡村医生年人均总体补助水平达到15000元，其中：村医补助13000元；取得医师资格或中专以上学历的村医，给予1000元补助；根据县第42期会议纪要将我县乡村医生补助由1166元/人/月（含学历补助）提高至1880元/人/月，即县级承担增资部分714元/人/月。（1）塔秀卫生院村医人数18人，原有补助1166元/人/月（，省级补助80%，县承担20%，即县级承担233.2元，18人*12月*932.8元=201484.8元。（2）增资后1880元/人/月。县级承担增资部分714元/人/月，即，714元*19人*12月=162792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地方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	18.42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医生管理人数	=	18	人	10	
						村卫生室数量	=	18	所	10	
					质量指标	乡村医生补助资金实施率	≥	100	%	5	
						乡村医生补助资金覆盖率	≥	100	%	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和及时完成率	≥	100	%	20		
				社会效益	乡村医生队伍建设	定性	良、中、低、差	5			
					基层卫生救治能力和应急处置	定性	良、中、低、差	5			
					可持续影响	乡村医生补助	定性	良、中、低、差	10		

				*12月=162/192元 本次拨款184216.14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63252525T000000002077-2025年地方公共卫生服务（老年乡村医生生活省级补助）	3-特定目标类	3.09	根据《关于认真做好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贴相关工作的通知》青卫基层【2016】3号文要求，1.截至2015年12月31日前退出乡村医生岗位且年满60周岁及以上的乡村医生；2.退出前在乡村医生岗位连续工作5年以上（含5年），根据实际服务年限，按每满1年每月给予20元的生活补贴。根据南政办【2024】41号文件，塔秀卫生院现有卸任村医6人，其中已纳入省级补助的4人，共需30924元，由省级80%，县级20%，本次拨款30924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	3.09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村医人数	=	4	人	10	
					质量指标	村医综合管理率	≥	100	%	1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退休的乡村医生	≥	100	%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和工作及时完成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生活困难	定性	良、中、低、差	5		
					社会效益	提高老年乡村医生生活水平	定性	良、中、低、差	5		
					可持续影响	村医生活水平	定性	良、中、低、差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村医满意度	≥	90	%	10	
63252525T000000002078-2025年地方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省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3-特定目标类	3.85	1、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检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2、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地方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	3.84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慢性阻塞性肺气肿和肺心病患者管理	≥	95	%	2	
						风湿及类风湿患者管理	≥	77	%	3	
						高血压患者中医治未病服务	≥	90	%	5	
						糖尿病患者中医治未病服务	≥	90	%	5	
						孕产妇中医治未病服务	≥	80	%	5	
					质量指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	95	%	5	
						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率	≥	50	%	5	
						糖尿病患者控制率	≥	50	%	5	
						高血压患者控制率	≥	50	%	5	
						电子健康档案使用率	≥	50	%	5	
				时效指标	地方卫生服务期限	=	1	年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定性	良、中、低、差	10		
					可持续影响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定性	良、中、低、差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	≥	90	%	10	
63252525T000000002079-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省级配套（人均0.2）	3-特定目标类	0.2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检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	0.22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口数量	=	9770	人	10	
					质量指标	地方公共卫生补助发放率	≥	100	%	10	
					质量指标	规范化健康管理率	≥	100	%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州地方公共卫生服务保障水平	定性	良、中、低、差	10		
					可持续影响	健康水平提高，生活质量改善	定性	良、中、低、差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

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

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